

## 招标文件

### 第一部分 投标须知

#### 第一条 工程说明：

- 1.工程名称：中铁建工集团北京分公司物资供应站-断桥铝合金窗加工及安装劳务分包工程
- 2.工程地点：河北省廊坊市永清县
- 3.工程规模：/
- 4.主要结构类型：/
- 5.标段划分：/
- 6.承包方式：劳务分包，包括人工、辅料（包含招标方供应之外的所有辅料）、小型机具、运输工具、包工期、包质量。
- 7.质量要求：质量标准合格。执行国家、铁路、地方工程验收规范及标准。检验批、分项、分部工程施工质量检验合格率100%，单位工程一次验收合格率100%。
- 8.现场条件：该工程已具备施工条件。

#### 第二条 资金情况：

资金来源：建设单位自筹资金。

#### 第三条 本工程对投标人基本要求：

- 1.投标人必须是经工商管理部门注册登记核准的独立企业法人，具有相应的施工资质；
- 2.投标人必须是经税务部门注册登记核准的一般纳税人。
- 3.投标人必须是取得股份公司或集团公司《合格劳务分包队伍资格准入证》，提供准入证号并加盖公章；
- 4.符合投标项目经营范围，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质量保证体系；
- 5.具有履行合同的能力和良好的履约记录；
- 6.投标人应有相应的专业技术人员；
- 7.投标人近三年具有完成本招标内容的工程施工业绩；投标人提供一个类似工程项目的合同原件备查；
- 8.投标人的报价必须充分考虑中标后相关的各环节可能发生的费用变化情况；
- 9.投标人施工队伍必须是整建制队伍，保证人员充足，满足施工需要，满足黑白倒班施工要求，坚持合法用工，手续齐全，并对劳动力的保障有足够的协调能力，否则不予进场，投标人使用的施工人员必须是符合廊坊市建委和招标人规定的人员，生活区达到文明民工生活区标准，如达不到要求，招标人有权清退，直至解除合同，责任在投标人；
- 10.经勘查工程现场，按照招标人提供的招标文件（包括合同条件）及其附件、招标图纸、施工方案或技术要求、工程规范完成本次招标范围内的断桥铝合金窗加工及安装工程及与之相关的所有工作内容；
- 11.投标人报价必须充分考虑现场条件及现场条件可能出现的变化；
- 12.招标人有权依据评标结果，结合本工程实际及投标人自身情况，将本招标文件划分的各标段合理分配给经评审的最大限度满足招标人要求的投标人，对此，投标人不得有任何异议，且不得向招标人提出任何索赔；
- 13.本次招标不分标段；
- 14.所有的投标文件，无论中标与否招标人均不退还，对中标和未中标的投标人，招标人不做中标或未中标原因的任何解释，招标人具有对招标文件的唯一解释权；
- 15.投标人按照招标人提供的图纸完成承包范围内图纸内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清单中未单独列项但根据图纸、规范及施工工艺必做的项目，均视为已含在相应的综合单价中，不再单独计取，结算时不做增加；
- 16.投标人采购的材料品牌进场前需提前报招标单位，待招标单位及建设单位同意后再采购进场，进场材料需要招标单位及监理单位验收合格后方可进场使用。
- 17.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本工程的质量保修期为竣工验收合格后1年期限。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3天内派人保修。
- 18.原则上不提供住宿，如投标人需在项目工人生活区住宿者，需要联系项目部自理。
- 19.投标人承诺已经考虑疫情影响发生的费用并承诺按照当地政策及总包要求执行，疫情费用不再单独计取。
- 20.宿舍由项目部综合办公室统一管理，中标方进场后需到招标方综合办公室办理宿舍登记，为保障办公室及生活区环境卫生、用电安全，由招标方统一进行管理，每间宿舍需缴纳押金/元，每间办公室需缴纳押金/元，项目部开具统一收据，待完工清场后，无违反项目部规定、无例外事件发生，统一由综合办公室办理退费手续。
- 21.投标人必须按现场进度安排文明施工，在作业期间保证至少4人专职负责文明施工相关工作，由招标人统一安排，保证满足现场文明施工相关要求。若投标人不能满足招标人现场文明施工的要求，招标人有权安排其他分包人员进行，所发生的费用按照招标人提供实际用工数量乘以350元/工日计取，在投标人结算中直接扣除。安全文明施工费用已经包含在合同价款中，不再单独记取。
- 22.投标人必须按现场进度需要安排成品保护（包含甲供设备材料保管）相关工作，保证满足现场成品保护相关要求。所有甲供设备材料从进场至竣工移交期间的损坏或丢失由投标人负责，成品保护费用已经包含在合同价款中，不再单独记取。

#### 第四条 投标费用及招标控制价：

- 1.投标人承担其投标文件准备与递交所涉及的一切费用。不管投标结果如何，招标人对上述费用不负任何责任。

2. 招标控制价：本次**招标控制价（不含税）**1460021.20元。此招标控制价作为投标报价最高限价,凡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超出“招标控制价”(不含等于“招标控制价”)的,该投标文件被视为无效。

#### 第五条 招标方式：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的有关规定,并经业主同意,本工程进行公开招标,招标公告发布在中铁鲁班商务网(<https://www.crecgec.com>)。所有投标人必须在招标人发布的合格名册内,未在合格名册内的,办理准入证后方可报名参与投标。

#### 第六条 工程承包范围、报价方式及费用包括的内容, 招标控制价：

##### 一、承包范围：

完成断桥铝合金窗加工及安装与之相关的一切工作。

##### 施工内容具体要求详见第二部分：施工图纸、施工方案或技术要求

##### 二、报价方式：

本工程采用固定单价方式报价。由于设计范围或设计尺寸发生变化造成工程量变化的,可按照合同综合单价调整总价。其余情况造成的量差不予调整。报价表中所列的报价必须与施工方案内容相符,即有报价必须有方案内容支持,依据招标范围内的所有施工内容(上述招标范围及完成的具体工作)按照给定分项工程量进行综合报价。其它未列项施工项目的费用、其它材料费、其它机具费、管理费、利润等对于招标范围内所有施工内容所发生的全部费用均视为已含在上述综合报价单价内,投标方须进行全面综合考虑。

##### 三、招标范围内投标价所包含的工作内容：

1. 施工前准备、施工所需的人工费、辅材费、手持工具及小型机具费等直接费、现场经费、投标人人员的劳动保护费、福利费、保险费、投标人公司管理人员的管理费、利润、规费、上缴税金、调遣(进出场)、安全文明各种手续费等。

2. 图纸以建筑图纸和深化图纸为准。投标人为确保招标人过程中所要求的节点工期、质量所必须采取的技术措施费、抢工费。

3. 在合同单价中包含完成规定计量单位项目的人工费、辅材费、小型机具之外的其他材料费、中小型机械及工器具使用费、等所有费用。投标方提供的机械设备必须符合国家及行业合格质量要求并运行良好(完好率达到98%以上),所有机械进场后必须经招标方的专业人员验收合格方可投入使用,其操作人员必须持证上岗。

(1) 投标报价应包括招标范围内的全部内容以及为完成上述内容的所有施工、检验(含所有材料、完工后的成品等)、试验、检测与验收、样板、移交前的维护和修补缺陷等一切费用。完成本招标文件承包范围所需的一切人工费,材料费(辅材);现场内清理;为达到本招标文件质量目标要求而采取的维修费用;为达到业主要求而产生的拆除返工费用;为迎接上级检查所需的现场整理清扫费。以上各种人工费用是否需要发生应以招标方管理人员通知为准。若投标方不能满足招标方现场文明施工的要求,招标方有权安排其他分包人员进行,所发生的费用按照招标方提供实际用工数量乘以300元/工日计取,在投标方结算中直接扣除;

(2) 各种证件手续费(包括输手续办理及消费)、管理费等;

(3) 所有材料的二次搬运及多次倒运费;

(4) 劳保及法定节假日补助费、夜间加班费、伤病人员工资、养老保险等规定要求上缴的费用;

(5) 有关文件规定的现场经费及其它各种费用;

(6) 人工及材料涨价的风险费;

(7) 与招标人及其他分包方的交叉作业施工所增加的机械费、人工费、材料费(辅材)及相应的措施费;

(8) 投标报价中要根据提供图纸充分考虑规范及施工工艺要求所必做的所有施工内容,其相关费用均视为已含在相应的综合单价中;

(9) 投标报价中要充分考虑现场的实际情况,由于施工单位现场调查不足,所增加的相关费用不予调整。

(10) 招标文件第九条工期要求时间均为暂定,具体节点工期均以施工过程中招标方要求的工期为准,由于赶工所增加的费用均已含在中标价款中不予调整;

(11) 投标方按照招标方提供的图纸完成承包范围内图纸内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清单中未单独列项但根据图纸、规范及施工工艺必做的项目,均视为已含在相应的综合单价中,不再单独计取,结算时不做增加;

(12) 现场提供水电,不提供住宿,不提供食堂。

(13) 各种现场加工制作及其他与本工程有关的零杂用工;

(14) 竣工清理工作及竣工后修复其任何缺陷的工作;

#### 第七条 承包方式：

本工程为劳务分包。

#### 第八条 工期进度要求：

开竣工时间：2023年1月11日~2024年4月10日(实际进场日期以招标人通知为准)。施工过程中,按招标人安排的施工进度计划进行。

#### 第九条 招标文件的组成：

##### 1. 组成：

第一部分 投标须知

第二部分 施工方案或技术要求

第三部分 合同条款

第四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2. 投标人应认真审阅招标文件中所有的须知、条件、格式、项目、规范和图纸。如果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不能满足本须知的要求导致废标,责任由投标人自负。

3.投标人报送投标文件时需附委托代理的加盖公章的身份证复印件及该委托代理人的社保证明复印件及劳动合同复印件。

#### 第十条 招标文件的澄清：

如果投标人对招标文件任何部分有任何疑问，投标人应不晚于2023年12月19日16：00点前以书面形式并委派专人送达（或传真至）招标人。招标人将以书面形式答复所有获得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投标人在收到该澄清文件后应于24小时内，以书面形式予以确认，该澄清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作用。

#### 第十一条 现场考察：

1.各投标人在送标截止日前自行对工程现场周围环境进行考察，以便投标人获取有关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涉及现场的资料，招标人不再组织现场考察。投标人承担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自身费用。

2.招标人将对投标人的质疑以传真方式进行答疑，目的是澄清并解答投标人在查阅招标文件和进行现场踏勘后可能提出对投标和招标文件（包括图纸）等方面的问题。

3.招标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现场的数据和资料，是招标人现有的能被投标人作参考使用的资料，招标人对投标人做出的任何推论、理解和结论均不负责任。

4.经招标人允许，投标人可为踏勘目的进入招标人的现场，但投标人不得因此使招标人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投标人应承担踏勘现场的责任和风险。

#### 第十二条 投标文件的组成：

1.投标文件的组成：

- A. 投标报价书
- B. 管理人员配置情况及组织机构图
- C. 施工组织设计，确保招标合同工期的技术组织措施
- D.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E. 承诺书
- F. 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开户行信息、业绩证明资料等的复印件并加盖法人公章。
- G. 要求投标人对每个标段的投标文件需单独密封（包括技术标、商务标、经济标等所有投标资料）

2.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将由招标人全部留存，投标人无权索回。

#### 第十三条 投标文件格式：

- 1.投标人应使用本招标文件所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
- 2.招标文件未提供的有关投标内容的格式由投标人自行编写，但应简洁、明了，详略得当。
- 3.投标文件除图纸须用A3纸装订外，其他内容必须用A4纸装订成册，并应逐页标注页码，不得采用活页夹。
- 4.投标文件应印刷清晰整洁、加盖骑缝章，独立密封。施工组织设计单独装订成册，与商务文件共同密封。

#### 第十四条 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投标截止日期算起，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60天。

#### 第十五条 投标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1.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两份，电子版投标文件一份。

2.投标文件的正本和副本（投标技术文件部分除外）均须打印或使用不褪色的蓝、黑墨水书写，并由投标人正式授权的一个人或几个人签署。授权书应以书面委托的形式出具，并附在投标文件中。投标文件封面清楚的注明“正本”或“副本”。正本和副本如有不一致之处，以正本为准。

3.全套投标文件应无涂改、行间插字和增删。

#### 第十六条 投标文件的密封与标志：

1.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分别密封在内层信封和外层信封中，并在信封上正确标明“正本”或“副本”。

2.内层信封和外层信封上都应包括：

(1) 投标文件递交场所的名称和地址。

(2) 具有下列识别标志：

a. 投标工程名称：中铁建工集团北京分公司物资供应站-断桥铝合金窗加工及安装劳务分包工程

b. 2023年12月23日16：00时开标，此时间之前不得开封。

密封袋外包装为普通牛皮纸，密封袋的封口处填写密封日期，并加盖法人单位公章及法定代表人印章各两枚，未密封的投标文件将被拒收。

#### 第十七条 招标、投标、开标：

招标要求：

1.招标会定于2023年12月8日16：00时整。

2.招标地点：北京市大兴区博邦路2号，物资供应站会议室。

要求：

1.投标人应在2023年12月23日16:00时前提交投标文件。

2.投标地点：北京市大兴区博邦路2号，物资供应站会议室。

联系人：陈志东

电话：18832105690。

3.文件的投标人代表须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被授权人身份证及复印件。

开标要求：

1.开标日期：2023年12月23日16:00时整。

2.开标地点：北京市大兴区博邦路2号，物资供应站会议室。

#### 第十八条 迟到的投标文件：

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后收到的任何投标文件，招标人有权拒绝接收。

#### 第十九条 评标：

1.评标原则：

1.1公平、公正、科学、合理的原则综合评议。

1.2质量高、价格合理、工期合理、施工方法先进，企业信誉好。

2. 评标方法：合理低价中标法。经招标人测算严重低于成本价的报价按照废标处理，评标记录表见后附件《响应性通过制评审记录表》。

3、如本次招标未达到预期效果，招标人将再次进行招标。

#### 第二十条 合同的授予：

招标人将把合同授予最大限度满足综合评标原则的投标人。在价格及其他条件满足招标人情况下，可以按照一般计税方式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优先授予。

#### 第二十一条 工程管理：

投标人必须服从招标人的各项管理规定，对违反规定的人员招标人有权依据项目管理规定对投标人处以罚款，罚款从工程款中扣除。

2.招标人发放的各种函件，投标人不得拒绝接受。拒收函件的情况为投标人对函件所列内容已经予以认可，并自愿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

3.除非得到招标人的书面认可，投标人不得以任何形式和理由将工程的部分或全部转包给他人，投标人人员须持有本人身份证。

4.在招标人认为工程已受到威胁或即将产生损失时，或招标人认为投标人已不具备承担本工程的能力时，招标人有权变更合同内容或要求投标人退场或部分人员退场，投标人应予接受，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

5.在以下情况下，招标人有权将投标人承包范围内的部分分项工程从其承包范围内扣除，另行选择队伍进行施工，剩余部分仍按本合同中约定的执行。

5.1投标人的管理水平不能达到招标人的要求。

5.2投标人的施工质量不能达到规范要求。

5.3投标人的施工管理人员及施工作业人员的素质过低，不能满足正常施工的需要。

5.4投标人的施工进度不能达到招标人的要求。

5.5投标人对招标人的正常管理不能落实执行。

5.6投标人在施工过程中，无根据的增加工程造价。

5.7从工程大局考虑，招标人认为某些分项工程另行招标更有利于工程进展。

6. 投标人严格服从招标人的管理，按中铁建工京分〔2017〕77号文件中中铁建工集团北京分公司实名制要求进行考评，考核。不合格队伍将纳入集团公司黑名单，拒绝后续工程的投标。

#### 第二十二条 中标通知：

1.招标人通过书面方式通知中标人。

2.招标人将在发出中标通知的同时，将中标结果以电话通知形式通知所有未中标的投标人。

3.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将作为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第二十三条 合同的签署：

1.在通知投标人中标后，招标人将邀请投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30日内派代表前来签约，签约的时间及地点将在书面邀请函或中标通知书中注明。签约前中标人按照约定额度提供履约保函。

2.合同经招标人、中标人双方代表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及加盖公司印章后立即生效，但在合同中约定合同生效时间或条件的除外。

#### 第二十四条 其它：

1.其它未尽事宜均按照招标人与中标人的合同约定执行。

2. 招标人发放的各种函件，投标人不得拒绝接收。

3. 投标人必须保证将招标人所付的费用全部用在本工程，不得挪作他用，招标人有权对投标人的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监督。

**第二十五条 不可抗力：**

1. 不可抗力包括因战争、动乱、空中飞行物坠落或其他非招标人、投标人责任造成的爆炸、火灾，以及风、雨、雪、洪、震、高温等自然灾害。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投标人应立即通知招标人负责人，并迅速采取措施，尽力减少损失，招标人应协助投标人采取措施。招标人负责人认为应当暂停施工的，投标人应暂停施工。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48小时内投标人向招标人负责人通报受害情况、损失情况及预计清理和修复的费用。不可抗力事件持续发生，投标人应每隔7天向招标人负责人报告一次受害情况。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14天内，投标人向招标人负责人提交清理和修复费用的正式报告及有关资料。

3. 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的费用及延误的工期由双方按以下方法分别承担：

3.1 工程本身的损害、因工程损害导致第三方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以及运至施工场地用于施工的材料和待安装的设备损害，由招标人承担；

3.2 非招标人原因造成的投标人人员伤亡，投标人自行承担全部责任，并承担相应费用；招标人有权向投标人进行索赔。

3.3 投标人机械设备损坏及停工损失，由投标人承担；招标人提供装备发生损坏，由招标人承担；停工期间，投标人应招标人要求留在施工现场的必要的管理人员的费用由招标人承担；工程所需清理、修复费用，由招标人承担；

3.4 延误的工期相应顺延，由招标人书面文件确认。

4. 因合同一方迟延履行合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迟延履行方的相应责任。

5. 招标人投标人约定的其他不可抗力（以当日气象报告为准）：

5.1 烈度8度以上的地震；

5.2 10级以上的大风；

5.3 持续降水24小时且降雨量为300 mm以上；

5.4 40摄氏度以上并持续2天的高温天气；

5.5 其它：/

**第二十六条 标段划分表：**

标段号	标段内容	投标人要求	标书费（元）	投标保证金（元）
BD-1	B地块断桥铝合金窗加工及安装	1.甲方提供（包含铝型材、玻璃、五金、尼龙绳、压线）剩余材料由乙方负责 2.乙方按照要求加工生产65系断桥铝合金窗，并运送至施工现场 3.乙方按照要求负责65系断桥铝合金窗安装	/	/